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 2014 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审议，预计2014年度全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动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2013 年的总金额
土地租赁	租用土地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00	83%	6,52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南山集团”）作为本公司的发起人，持有本公司209,687,067股境内A股，持股比例为32.52%。中国南山集团系成立于1982年的中外合资企业，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赤湾，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傅育宁。中国南山集团的经营范围包括土地开发，发展港口运输，相应发展工业、商业、房地产和旅游业，保税场库经营业务等。

中国南山集团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2,084,591万元，净资产为889,876万元，营业收入600,846万元，净利润为104,559万元。

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的需要，本公司港务本部、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下称“CHCC”）与控股子公司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下称“CCT”，直接间接持有其55%股份）每年向中国南山集团租用散杂货和集装箱的堆场土地。该项业务为公司之经常性业务，已在过去并将在今后持续发生。



2. 与上市公司关系: 由于中国南山集团持有本公司32.52%股份, 本公司张建国董事同时担任中国南山集团的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本项交易构成了日常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所涉及的交易均不存在关联方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依据: 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业务的发展需要, 本公司港务本部、CHCC和CCT与中国南山集团就所使用的土地签署《土地租赁协议》或《土地使用协议》。交易价格为双方协商之公允市价, 租金按月支付, 合同有效期按实际需要长短不一。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和散杂货物的港口装卸、堆存、仓储、运输及其它配套服务。而受港区自然条件限制, 公司所属码头陆域纵深较小, 堆场堆存能力小于码头装卸能力。租用土地扩大堆场面积, 可以充分发挥码头装卸能力, 提高公司经营业绩。该项关联交易已在过去并将在今后持续发生。预计增加营业成本人民币 3,800 万元。另外, 由于本公司向中国南山集团新增租用 13[#]泊位延长段, 预计增加营业成本人民币 2,800 万元。

五、审议程序

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4 和 10.2.5 的有关规定, 上市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5% (本公司适用人民币 1,973 万-19,739 万元) 时需提请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且关联董事应遵守回避制度。

由于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 (下称“招商局国际”) 为中国南山集团的大股东, 本公司郑少平董事长同时担任招商局国际副总经理兼执行董事, 张日忠董事、邓伟栋董事和王志贤董事同时担任招商局国际高级管理人员, 张建国董事同时担任中国南山集团的高级管理人员, 在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 上述董事应遵守回避制度。



为提高审议效率，现提请董事会在 2014 年全年本公司与中国南山集团之间此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在 7,000 万元人民币以内时，授权经营管理班子全权处理相关事宜。如实际发生额超过 7,000 万元人民币，则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报董事会另行审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审议的关联交易已得到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以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是必要的，交易是适宜合理的，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 公司董事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作了回避，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201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决议；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及《关于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